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D

**NetDragon Websoft Inc.**

**網龍網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77)

## 延遲寄發有關收購PROMETHEAN的 非常重大收購的補充通函

茲提述網龍網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的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定義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該通函所載，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67A條延遲披露有關Promethean及／或經擴大集團的若干資料(原規定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於該通函披露)。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日(倫敦時間)完成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的公告所披露收購事項後，本公司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或之前(即完成收購事項後45日內)寄發一份補充通函(「補充通函」)，當中載有上市規則第十四章規定而未於該通函披露的資料。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載於補充通函的資料，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毋須嚴格遵守第14.67A(3)條，並批准將寄發補充通函期限延遲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補充通函將載有(其中包括)Promethean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財務資料。

承董事會命  
網龍網絡有限公司  
主席  
劉德建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為劉德建先生、劉路遠先生、鄭輝先生、陳宏展先生及梁念堅博士；一名非執行董事為林棟樑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國偉先生、李均雄先生及廖世強先生。